

# 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及2024年度工作计划

霍邱县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及2024年度工作计划如下：

## 一、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霍邱县财政局持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全面贯彻落实“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明确工作目标，创新工作思路，落实工作举措，将预算绩效管理嵌入预算编制和执行全过程，切实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

**（一）提前谋划，明确目标。**为做好2023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我县根据《中共霍邱县委办公室 霍邱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霍邱县县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邱办〔2020〕23号）精神，结合年度考核文件要求，于年初下发《霍邱县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县级预算绩效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财绩〔2023〕16号），对全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进行了梳理，明确预算绩效管理责任主体，要求各部门、各单位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牢固树立绩效管理观念，按时按质完成绩效管理工作。

**（二）健全制度，完善机制。**近年来，霍邱县先后制定

出台了事前绩效评估办法、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办法，建立健全了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框架，让预算绩效管理有章可循、有规可依。

**（三）嵌入预算编制全过程，绩效管理关口前移。**一是开展事前绩效评估。2023年部门预算中，我县对1000万元以上拟新出台需通过预算资金安排的重大政策和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共涉及42个项目，共21.9亿元。二是强化结果运用。2023部门预算中，根据2022年绩效评价结果核减资金1700万元，涉及2个项目。三是加大绩效目标管理。2023部门预算编制中，将所有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项目达到572个。同时，108个部门均报送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实现财政资金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切实做到绩效目标管理与预算编制实质性融合。

**（四）多方式评价，提高绩效管理效率。**根据年初工作安排，多渠道开展了一系列的绩效评价，一是开展财政预算绩效自评。涉及108个部门，948个项目，共40.1亿元；二是开展重点项目和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重点项目部门评价涉及73个部门，73个项目，共4.85亿元；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教育局、水利局、财政局、卫健委四个部门，分别选择1个预算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三是开展财政绩效评价。涉及13个部门，14个项目，共27.67亿元；四是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

部门项目评价结果抽查复核。涉及 16 个部门，16 个项目，共 4315 万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开展抽查复核，书面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并要求单位整改落实。通过以上多方式绩效评价相结合，极大提高了各部门、各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效率。

**（五）开展绩效运行双监控，确保绩效目标完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暂行办法和省市相关要求，对各部门、各单位采取“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 2023 年绩效运行监控，对 1-8 月以来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监控，实现预算执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绩效运行“双监控”，共涉及部门 108 个，项目 1522 个，涉及资金 56.37 亿元。并对偏离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进度差的项目及时整改纠偏。

**（六）跟踪预算执行，强化目标运用。**对 2023 年度部门专项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对截至 9 月底执行未达序时进度的部门专项，要求部门出具情况说明，确实属于低效的部门专项，一律按要求进行收回，共收回指标 0.56 亿元，涉及 20 个预算单位，44 条指标，督促部门科学设立绩效目标，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二、2024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计划

**（一）积极运用绩效评价结果。**完善绩效评价结果的反馈与整改、运用机制，进一步增强单位的责任感和紧迫感。将 2023 年相关绩效评价结果作为 2024 年预算编制依据，将

一些绩效评价结果不好的项目取消，对执行不力的单位的预算要进行相应削减，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有作用。

**(二)落实绩效评价工作。**督促各部门、各单位针对2023年绩效评价中存在的问题进行总结，科学合理的设定绩效目标和相关指标，加快预算执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财政部门组织多种评价相结合的方式对各部门、各单位进行绩效评价，查摆不足，发现问题及时反馈整改。

**(三)加强评价指标体系建设。**一是汇总梳理以前年度制定的指标，将符合当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和行业管理特点的个性指标汇编成库；二是完善指标更新机制，将以后年度新制定的指标及时纳入指标库，做到随时更新、完善，加强对部门和单位的培训、指导。